

高雄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高縣鳳山市自由路 224 號 8 樓之 2

電話：(07)7478172、7413042

傳真：(07)7413004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8 年 8 月 10 日

發文字號：高縣建開商字第 98076 函

速 別：最速件

受文者：各會員公司

主 旨：本會謹訂於 98 年 8 月 21 日 (星期五) 下午 1 時 30 分~5 時，假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 6 樓簡報室 (鳳山市國泰路二段 136 號)，舉辦「營建財稅研討會」，邀請高雄縣地方稅務局林局長暨營建名師施才憲會計師，針對最近財政部頒訂與營建有關重要稅法及本業常見並具爭議違章案例作詳盡剖析與探討，敬請踴躍報名參加，並請查照。

說 明：

- 一、營建業有關的稅務與帳務上各種財稅法令與財政部解釋函令，經常更動修訂，其有關的規範及處理，公司應即時了解以資因應。同時，稽徵機關查核營建業時，較容易出現的爭議案例，及由此而導致稅務上之違章裁罰，公司必須有所瞭解，俾避免類似案例再發生。爰此，本會特舉辦「營建業最新修正之財稅法令及常見爭議與違章案例之探討解析」，竭誠希望各會員公司在業務日漸蓬勃之際，不要忘了「撥空充電」。
- 二、「營建財稅研討會」相關事宜如次：
 - (一)時間：98 年 8 月 21 日 (星期五) 下午 1 時 30 分開始報到。
2 時整開始授課~約下午 5 時結束
 - (二)地點：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 6 樓簡報室
(鳳山市國泰路二段 136 號/高雄縣議會旁)
 - (三)課程概要：
 1. 講授主題
 - (1)稅務宣導
 - (2)最新頒訂及修正之財稅法令之解釋
 - (3)營建業常見爭議及違章案例之探討解析
 2. 講授綱要：
 - (1)地方稅宣導

- (2)所得稅之相關法令及解釋函令
- (3)營業稅之相關法令及解釋函令
- (4)公司法之相關法令及解釋函令
- (5)合建分屋如何開立房地互易之發票
- (6)實品屋之裝潢費用帳上何認列
- (7)售屋人員之獎金及津貼，是列報為薪資或執行業務所得
- (8)結算申報時常見之漏報及其相關裁罰
- (9)取得虛設行號發票如何裁罰及其因應

3. 主講人：

高雄縣地方稅務局 林局長 麗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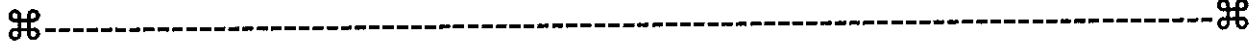
營建名師 施才憲會計師

(四)主持人:本會財稅委員會 副召集人/洪 理事 光佐

(五)費用:全免

三、檢附報名表(如附表)，敬請踴躍報名參加並請於8月19日前填妥擲回本會(fax:7413004)，俾憑準備資料。

理事長 劉文城



高雄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98.8.21「營建財稅研討會」研討會報名表			
公司名稱：		建設公司	
電話		連絡人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請於8月19日前填妥擲回本會(fax:7413004)